

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

关于征集拟申报在产业科技成果项目的通知

教科技发展中心函〔2022〕123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(教委)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有关高等学校、有关共建高等院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国家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行动的意见》，按照教育部党组关于对口联系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工作部署，落实文件精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，我中心将实施一批科技帮扶特色产业科技攻关项目，重点西部地區需要推广转化高新技术成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方向

1. 本系列科技成果项目征集范围包括：新、奇、特工业等特色产业领域；

2. 应具有自主知识产权，不受专利等权属限制，可市场化、产业化；

3. 能够体现学校学科特色或科技创新水平；

4. 符合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，具有良好应用前景。

二、组织方式

请各高校高度重视此项工作，安排专人负责此项工作。

